

附錄七

本次審查簡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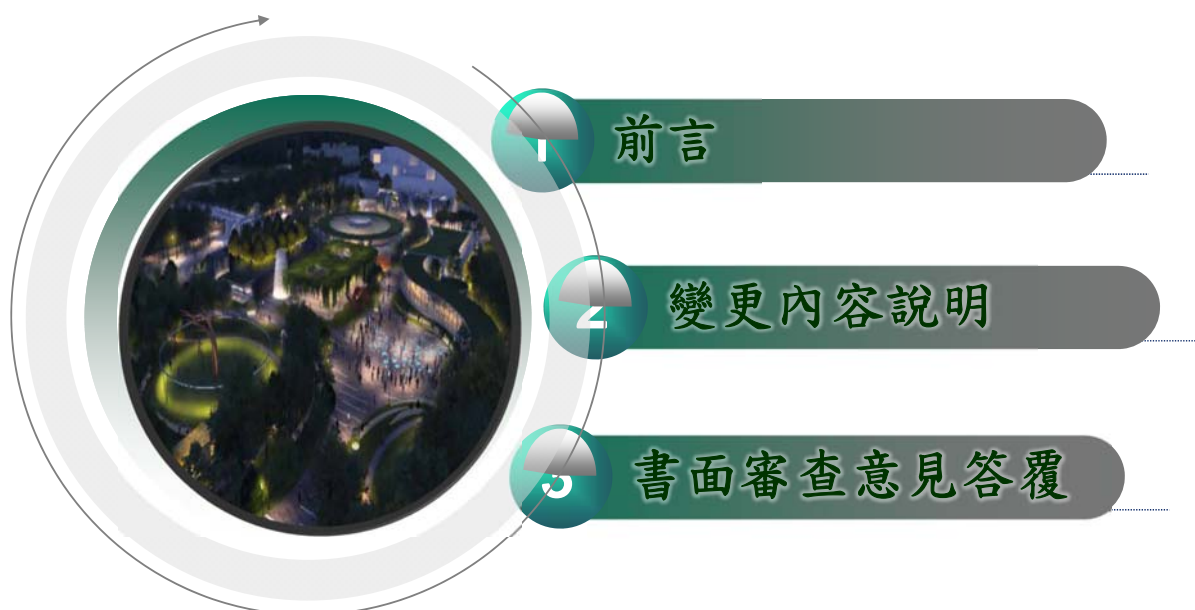
臺北藝術園區—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
(原臺北當代藝術園區—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
第2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

第一次審查會 簡報

開發單位：臺 北 市 立 美 術 館
規劃單位：劉 培 森 建 築 師 事 務 所
評估單位：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111年4月

簡報大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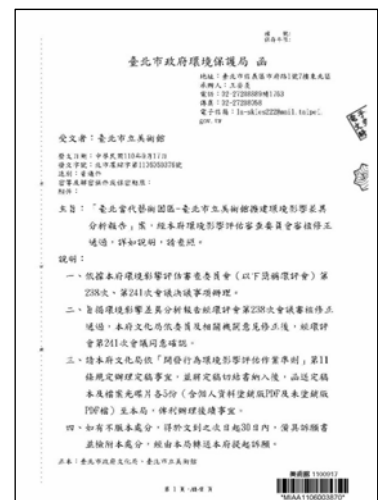
前言

變更內容說明

書面審查意見答覆

前言

- ▶ 「臺北當代藝術園區—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其環境影響說明書業經臺北市府環境保護局109年2月14日北市環綜字第10930093283號公告審查結論。
- ▶ 第一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於110年9月17日審核修正通過，主要變更開發單位及停車場出入口。
- ▶ 本案都市設計審議經112年3月1日「臺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案幹事會議」審議，決議為「請申設單位依前述結論、幹事及都發局審查意見修正後，送請委員會審議。」
- ▶ 本次變更原由：
 - 配合本擴建案建築計畫調整進行修正。
 - 配合都市設計審議相關意見。



基地位置及現況

- 基地位於臺北市立美術館以南、國防部憲兵指揮部以西、民族東路以北，以及中山北路以東所圍成之花博公園美術園區內。
- 土地使用分區為「**臺北市花博公園美術園區公園用地**」。
- 基地現況無地上建物。



5

開發內容修正

- 本次簡報之開發計畫內容為配合都市設計審議之意見，部分內容已進行調整，原提送報告書內容與簡報內差異如下表所示。

項目	原提送報告書內容	簡報內容	增減額
設計建築面積	現有：35,397.87 m ² 本次新增：3,284.61 m ² 合計：38,682.48 m ²	現有：35,397.87 m ² 本次新增：6,055.35 m ² 合計：41,453.22 m ²	+2,770.74 m ²
總樓地板面積	47,619.31 m ²	46,833.78 m ²	-785.53 m ²
建築物高度	地上層11.3 m	地上層11.5 m	+0.2 m
汽車停車位	實設403席 (含無障礙車位)、 裝卸車位9席	實設401席 (含無障礙車位)、 裝卸車位9席	汽車-2席
機車停車位	實設301席	實設312席	+11席
自行車停車位	120席	102席	-18席
綠覆面積	68,532.91 m ²	69,406.93 m ²	+874.02 m ²
屋頂綠化面積	1,204 m ²	1,609.2 m ²	+405.2 m ²
開挖面積	24,957 m ²	27,068 m ²	+2,111 m ²
土方估算法	挖/棄土方： 實方264,742 m ³ (鬆方344,165 m ³)	挖/棄土方： 實方275,586 m ³ (鬆方358,262 m ³)	實方+10,844 m ³ (鬆方+14,097 m ³)
雨水回收池	360 m ³	361 m ³	+1 m ³
雨水滯洪池	5,180 m ³	5,953 m ³	+773 m ³

A7-3

6



變更內容說明對照表

項目	環說書定稿本 (109年02月)	第一次環差 (110年10月)	本次變更	增減額	備註
開發計畫 名稱	臺北當代藝術園區一 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	不變	臺北藝術園區一 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	—	—
開發單位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臺北市立 美術館	不變	—	—
基地面積	62,000 m ²	不變	62,542 m ²	+542 m ² (0.9%)	—
設計建築 面積	1,681 m ²	不變	6,055.35 m ²	+4,374.35 m ²	1. 地上層規劃設置採光罩引入自然光源 ，讓地下室之美術館仍然可以享受到戶外的陽光與自然景觀 2. 地下層為預留明確與充裕的空間 ，以利策展人佈展。 3. 於 地下一層及地下二層新增連通道 。
總樓地板 面積	47,510 m ²	不變	46,833.78 m ²	-676.22 m ²	
建築物 層數及高度	地上1層，地下2層 1.地上樓層： 美術館4.68m 2.B1F美術館7.74m、 停車場4.68m 3.B2F美術館7.74m、 停車場4.68m	不變	地上1層，地下2層 1.建築物高度： <u>11.5m</u> 2.B1F 美術館7.3m、 <u>停車場4.0 m</u> 3.B2F 美術館8.1m、 <u>停車場3.3 m</u>	1.地上層+6.82m 2.B1美術館-0.44m 停車場-0.68m 3.B2美術館+0.36m 停車場-1.38m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變更內容說明對照表

項目	環說書定稿本 (109年02月)	第一次環差 (110年10月)	本次變更	增減額	備註
汽車 停車位	實設314席、 大客車4席、 大型裝卸車位2席	不變	實設401席、 (含無障礙車位) 大客車4席、 裝卸車位9席	汽車+87席 裝卸+7席	1.本案辦理社區說明會暨環境影響說明書公開會議時，議員及附近居民均提供建議能增設停車位。 2.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公開招標「臺北藝術園區—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統包工程」內規定：「汽車停車位不少於400席。」 3.本案停車場規劃401席汽車位，估算汽車位停車需求為165席，尚於236席汽車位，未來將開放公眾使用。 4.依據臺北市停管處調查資料，基地周邊分區汽車位供給不足363席(扣除建築物附設)，未來可透過本案開放公眾使用車位，舒緩基地周邊停車問題。
機車 停車位	實設280席	不變	實設312席	+32席	
自行車 停車位	80席	不變	102席	+22席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9

變更內容說明對照表

項目	環說書定稿本 (109年02月)	第一次環差 (110年10月)	本次變更	增減額	備註
停車場 出入口	1.民族東路： 設置小客車停車場入口 2.新生北路： 設置貨車停車場出入口 設置小客車停車場出口 3.中山北路： 不設置停車場出入口	1.民族東路： 設置停車場出口 2.新生北路： 取消停車場出口 3.中山北路： 設置停車場入口	1.民族東路： <u>不設置小客車停車場出口</u> 2.新生北路： <u>設置貨車停車場出入口</u> 3.中山北路： <u>不設置停車場出入口</u> 4.南側8公尺計畫道路： <u>設置汽機車停車場出入口</u>	—	1.中山北路三段與民族東路均為周邊區域通行交通量較大之主要道路，為減輕車輛進出停車場對外部道路系統之衝擊，故將小客車與機車停車場出入口設置於基地南側8公尺計畫道路。 2.南側8公尺計畫道路為由東往西之單行道，車行動線單純，且通行交通量較小，屬次要道路。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變更內容說明對照表

項目	環說書定稿本 (109年02月)	第一次環差 (110年10月)	本次變更	增減額	備註
綠覆面積	65,000 m ²	不變	69,406.93 m ²	+4,406.93 m ²	含原美術館綠覆面積。
屋頂 綠化面積	900 m ²	不變	1,609.2 m ²	+709.2 m ²	—
再生能源	本案屋頂配置太陽能板面積為1,000m ² ，預估可設置120 kW發電系統，若以台中以北每kW太陽能發電系統每年發電量1,050kWh(度)估算，預計每年可發電約13萬kWh(度)。以本案每年總用電量約為400萬kWh(度)推估，太陽能發電量約占總用電量3%。不足5%之部分(約7萬千瓦/小時(度))，則以購買綠電方式替代。	不變	1. 本案契約容量為1,500kW，應設置總契約容量5%義務契約容量=1,500×5%=75kW之發電量。 2. 本次變更於屋頂配置太陽能板及變流器共224片，總發電量約為78.4kW(224×350kW)與市電併入供應本建築案使用。 若以台中以北每kW太陽能發電系統每年發電量1,050kWh(度)估算，預計每年可發電約8.2萬kWh(度)。	-41.6kW	1. 依「臺北市推動宜居永續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檢討，可符合規範。 2. 本次變更承諾進行營運期間溫室氣體排放量增量抵換，以加強相關減碳之效益。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11

變更內容說明對照表

項目	環說書定稿本 (109年02月)	第一次環差 (110年10月)	本次變更	增減額	備註
開挖面積	22,340 m ²	不變	27,068 m ²	+4,728 m ²	—
土石方 估算量	1. 挖方： 實方360,000 m ³ 2. 填方： 實方120,000 m ³ 3. 暫存方： 實方94,000 m ³ 4. 棄土方： 實方266,000 m ³ (鬆方345,800 m ³) 5. 借土方： 實方26,000 m ³	不變	1. 挖方： 實方275,586 m ³ 2. 棄土方： 實方275,586 m ³ (鬆方358,262 m ³) 3. 購土方： 實方55,322 m ³	1. 挖方： 實方-84,414 m ³ 2. 棄土方： 實方+9,586 m ³ (鬆方+12,462 m ³) 3. 借(購)土方： 實方+29,322 m ³	本次變更土方將不暫置於工區，採用即挖即運之模式，降低暫置土方之影響，未來土方回填部分將以外購方式進行。
雨水 回收池	與雨水滯洪池共用	不變	361 m ³	+361 m ³	—
雨水 滯洪池	4,850 m ³	不變	5,953 m ³	+1,103 m ³	—
基地 保水計畫	$\lambda=0.57>\lambda_c$ 滲透保水量為500m ³ /hr為 應抑制流量476.85m ³ /hr 之1.1倍	不變	$\lambda=0.49>\lambda_c$ 滲透保水量為599.2 m ³ /hr大於應抑制流量 417.8 m ³ /hr之1.11倍 (597.5 m ³ /hr)	—	—
自來水 替代率	23%	不變	26.8%。	+3.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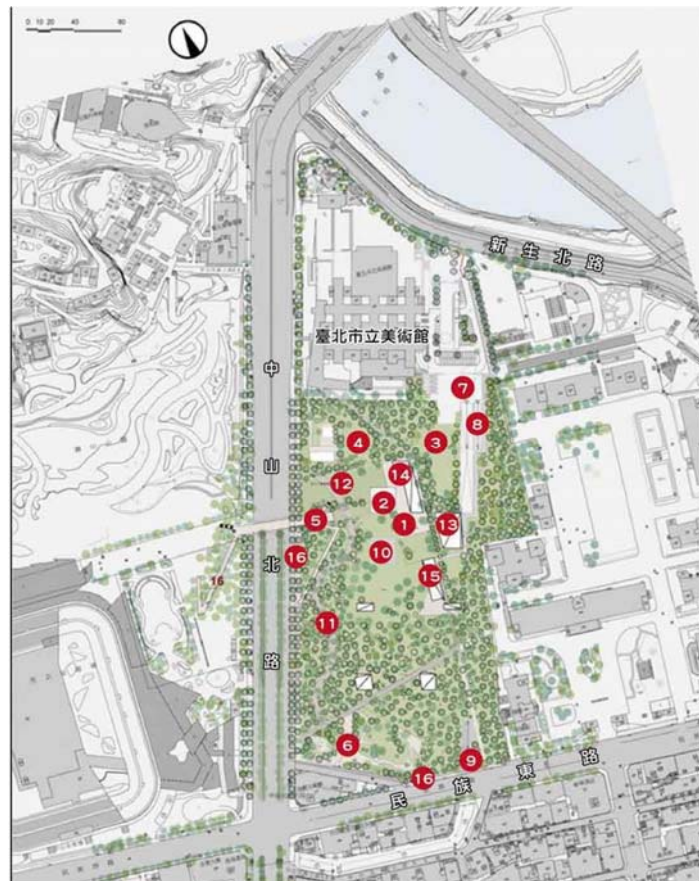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地面層配置

原核准

圖例

- 1 活動平台
- 2 下沉廣場
- 3 森林院子
- 4 王大閔建築劇場及其庭園
- 5 天空步道
- 6 森林中的兒童遊樂園
- 7 貨車獨立服務動線進口、大客車停車場
- 8 小客車與機車停車場出口
- 9 小客車與機車停車場入口
- 10 水池
- 11 森林步道
- 12 入口坡道
- 13 餐廳
- 14 美術館主入口量體
- 15 藝術大街採光量體
- 16 自行車停車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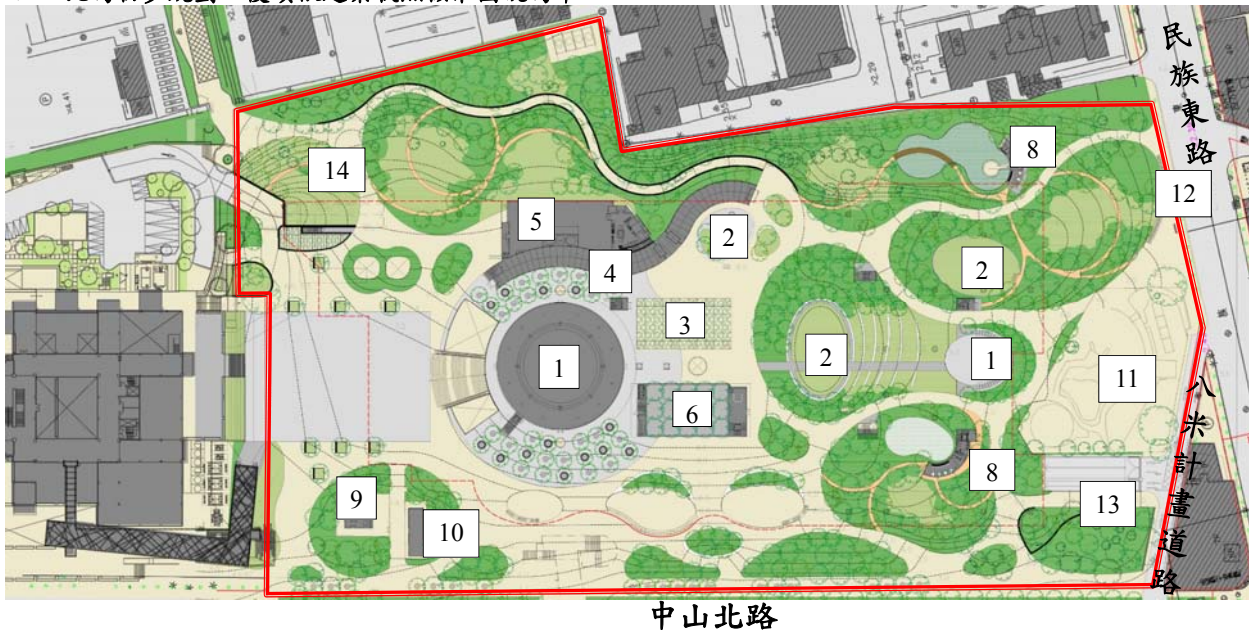


13

地面層配置

本次變更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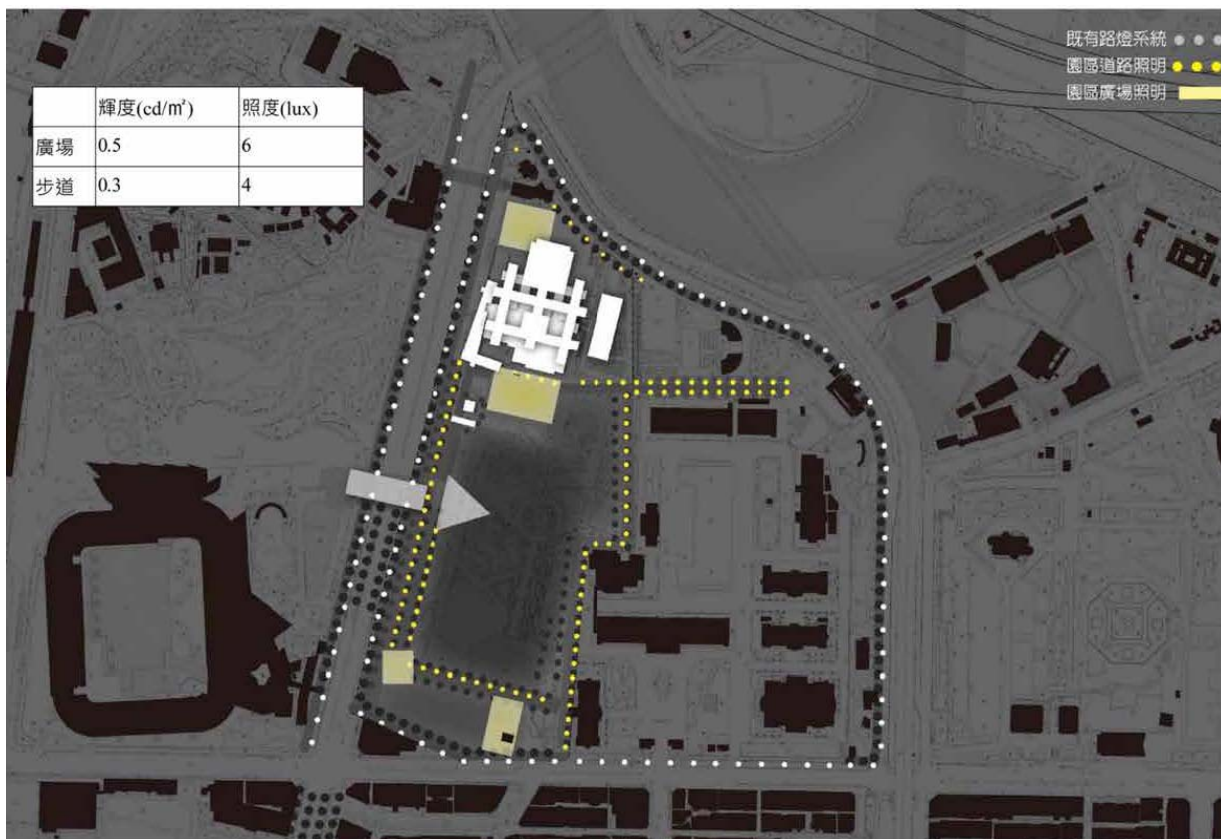
- | | | | |
|-----------|-----------|----------|-----------|
| 1.圓形劇場 | 2.草地廣場 | 3.綠棚廣場 | 4.蛇型藝棧 |
| 5.餐廳 | 6.屋頂咖啡 | 7.戶外舞台 | 8.湖畔咖啡屋 |
| 9.王大閔紀念劇場 | 10.王大閔咖啡廳 | 11.兒童遊樂場 | 12.自行車停車位 |
| 13.汽機車進出口 | 14.貨車進出口 | | |

A7-7

14

照明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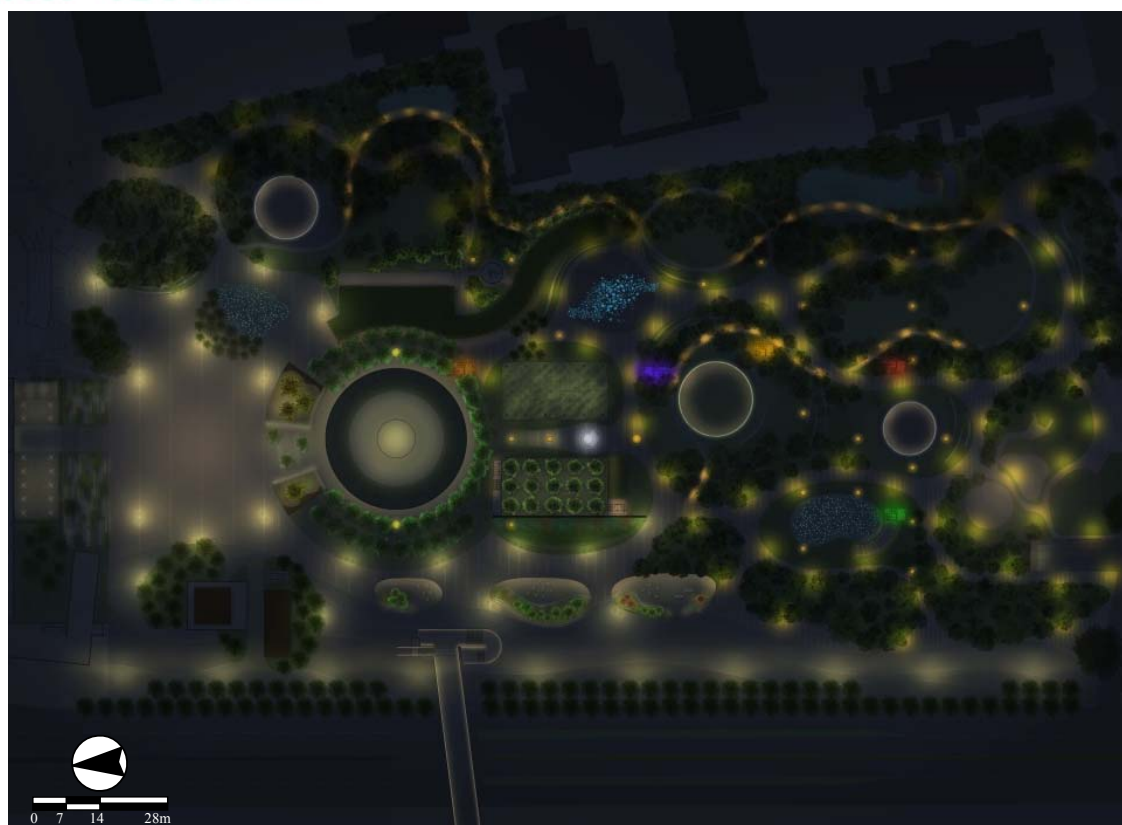
原核准



15

照明配置

本次變更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A7-8

16

景觀綠化配置

原核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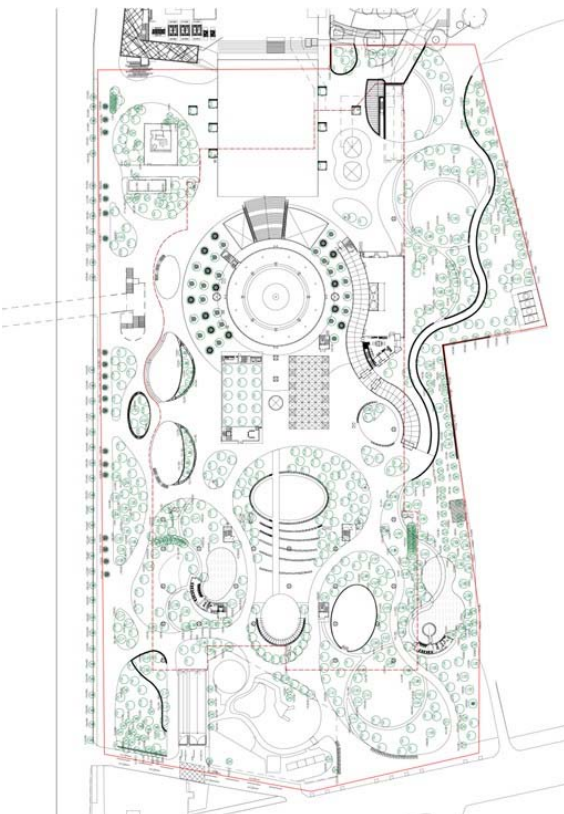


- 1.基地面積=101,287m²
(本案+現有臺北市立美術館區域合計)
- 2.法定建蔽率=12.45%
- 3.法定建築面積=12,610.2 m²
- 4.法定空地面積=88,676.8 m²
- 5.法定綠覆面積=62,073.8 m²
- 6.喬木綠化面積=800×25 m²=20,000 m²
- 7.灌木綠化面積=15,000 m²
- 8.地被綠化面積=30,000 m²
- 9.實設綠覆面積
=20,000+15,000+30,000=65,000 m²
- 10.實設綠覆率=73.3%
- 11.屋頂綠化面積=900 m²

17

景觀綠化配置

本次變更



- 1.基地面積=101,287m²
(本案+現有臺北市立美術館區域合計)
- 2.法定建蔽率=12.45%
- 3.實設建蔽率=11.64%
- 4.實設建築面積=6,055.35 m²
- 5.法定空地面積=88,676.77m²
- 6.法定綠覆率=70%
- 7.法定綠覆面積=62,073.73m²
- 8.喬木綠覆面積=1,157(株)×25=28,925 m²
- 9.灌木、地被綠覆面積=38,872.73m²
- 10.屋頂綠覆面積=1,609.2 m²
- 11.合計實設綠覆面積=69,406.93 m²
- 12.實設綠覆率=78.3%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A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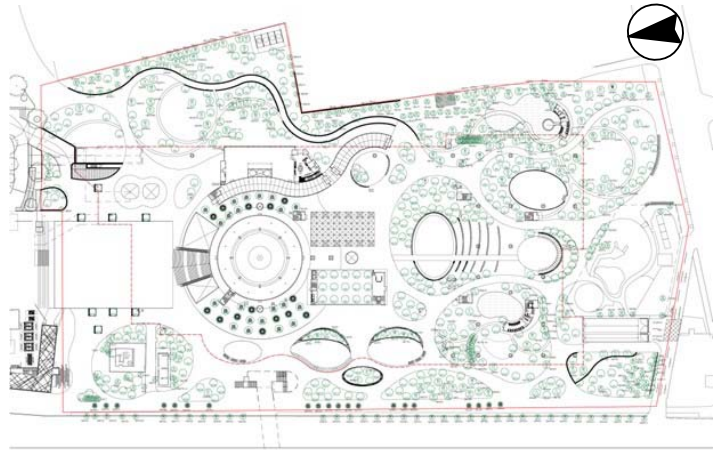
18

景觀綠化配置(喬木)

本次變更

新植喬木(N)		
● 樟仁	● 樟樹	● 竹柏
● 水黃皮	● 榔榆	● 桂花
● 光臘樹(4-6M)	● 菩提樹	● 紫薇(7M)
● 九穹	● 阿勃勒	● 光臘樹(7M)
● 山櫻花	● 玉蘭	● 台灣五葉松
● 舉樹(7M)	● 水柳	● 鳳凰木
● 風香	● 台灣欖樹	
● 成樹	● 苦楝	
● 紫薇(6M)	● 舉木	

區內移植喬木(T)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 樟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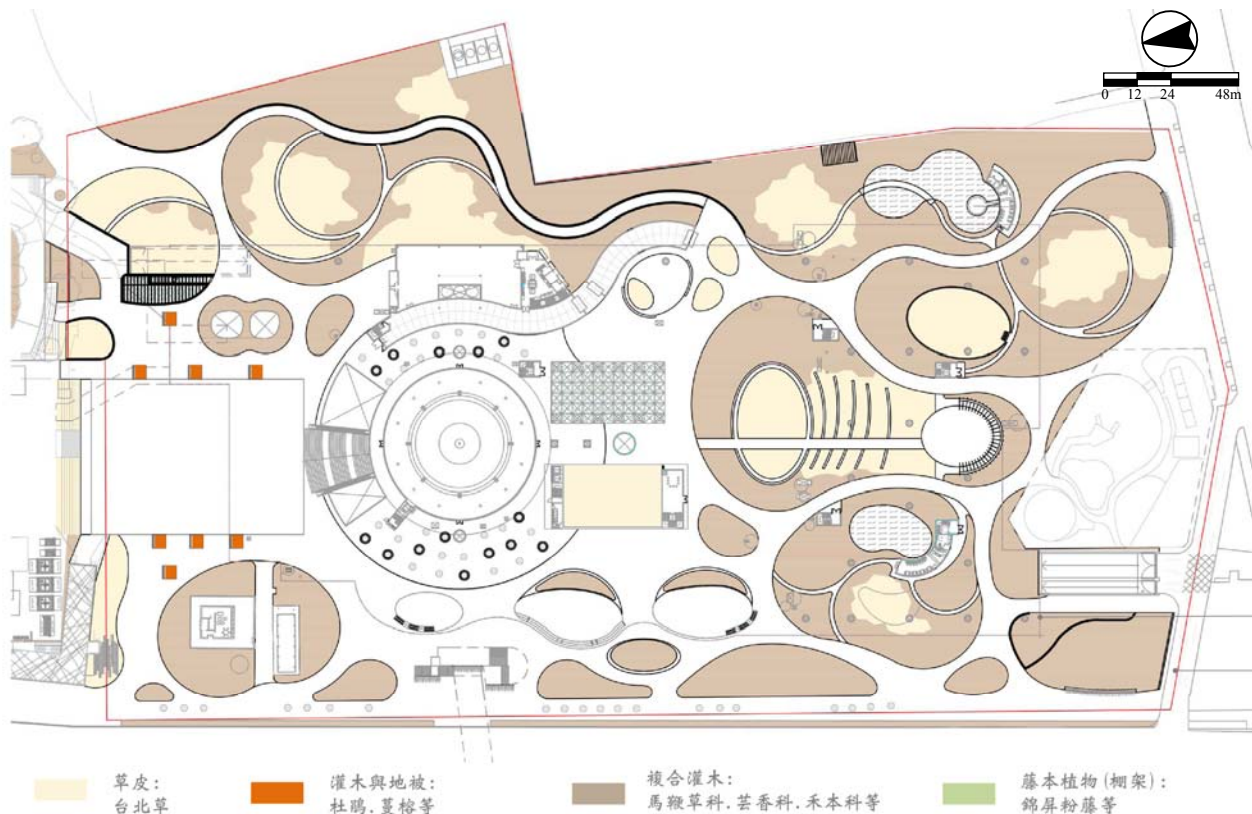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現地保留喬木(E)		
● 大王椰子	● 紫葳	● 榕樹
● 欖樹	● 阿勃勒	● 荷花棋盤腳
● 海欖	● 苦楝	● 綠玉樹
● 蒲葵	● 紅毛	● 梓葉桐
● 黃連木	● 雞蛋花	● 樟樹
● 櫻花	● 雀巢	● 落羽杉
● 假香	● 木棉	● 二葉松
● 黃刺桐	● 竹柏	● 不肖
	● 澳洲欖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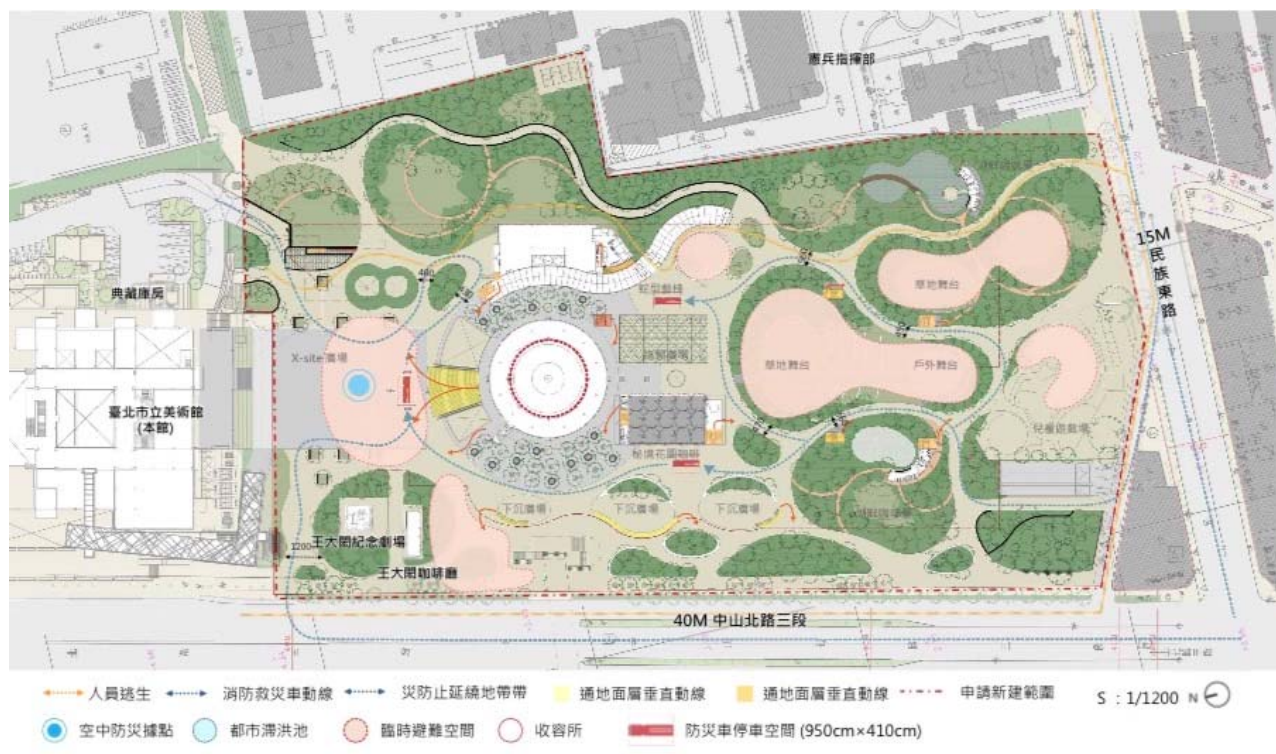
景觀綠化配置(灌木及地被)

本次變更



草皮：台北草
灌木與地被：杜鵑、蔓榕等
複合灌木：馬鞭草科、芸香科、禾本科等
藤本植物(棚架)：錦屏粉藤等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A7-10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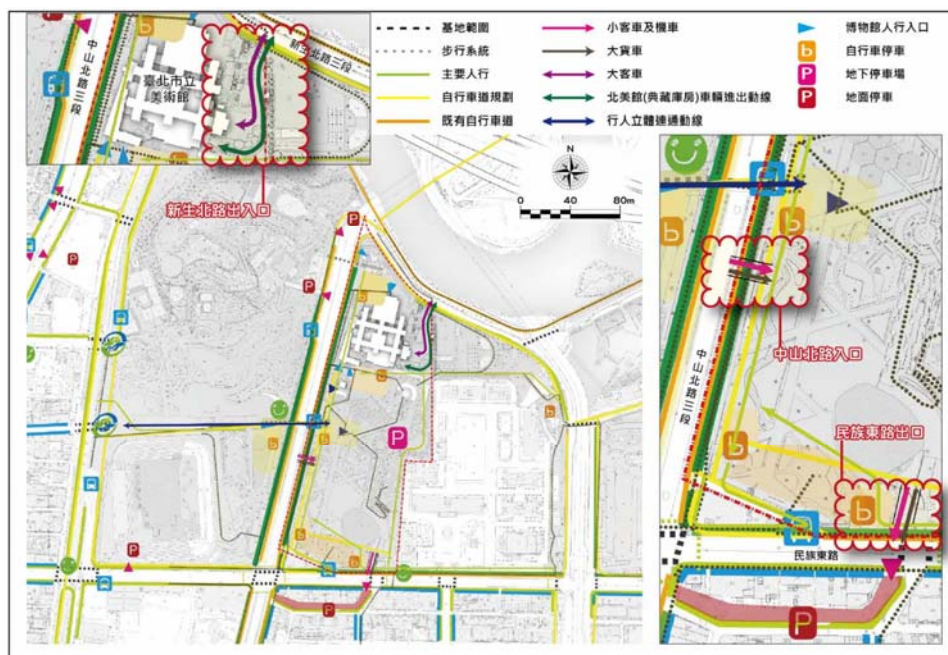
停車場規劃

原核准

- 原環說規劃設置於地下一層及地下二層，總設置小客車314格、機車280格、大客車4格、大型車裝卸2格及自行車80格以上之停車位。停車場汽、機車停車位有各1/3以上安裝充電系統或預留管線以利後續安裝充電系統。

- 並於第一次環差調整停車場出入口：

- 民族東路：
設置停車場出口。
- 新生北路：
取消停車場出口。
- 中山北路：
設置停車場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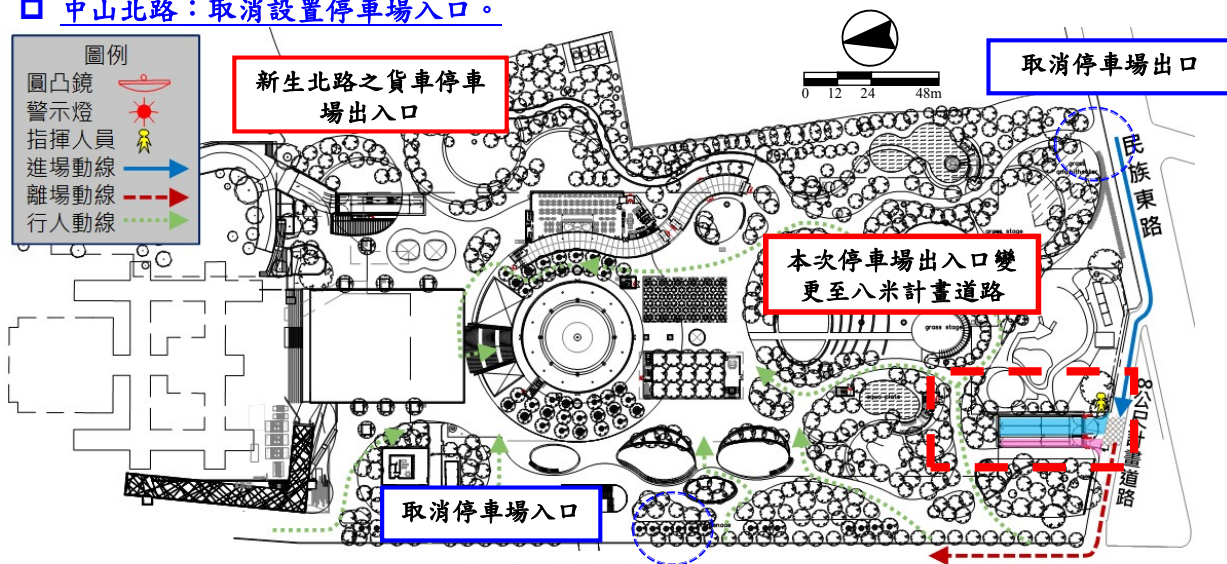


停車場規劃

本次變更

- 本次變更停車場設置於地下一層及地下二層，總設置小客車401席(含無障礙車位)、機車312席、裝卸車位9席及自行車102格以上之停車位，本案汽、機車停車位全數預留裝設充電設備及裝置之管線，其中10%以上(汽車41席、機車32席)將裝設供電動車輛充電相關設備及裝置。
- 並調整停車場出入口：

- ❑ 八米計畫道路(近民族東路及中山北路口)：設置汽機車停車場出入口。
- ❑ 新生北路：設置貨車停車場出入口。
- ❑ 民族東路：取消設置小客車停車場出口。
- ❑ 中山北路：取消設置停車場入口。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中山北路三段

23

土石方處理規劃

原核准

- 原核准全區開挖面積約為22,340m²。
- 土方運送量345,800m³(鬆方)，回填方量為120,000 m³(其中26,000 m³為借土方量)。

區域	挖方 (m ³)	填方 (m ³)	暫存方 (m ³)	棄土方 (m ³)	借土方 (m ³)
表土層	20,000	120,000	20,000	0	26,000
整地工程	9,950		0	9,950	
停車場區	98,210		8,000	90,210	
美術館區	231,840		66,000	165,840	
總計(實方)	360,000	120,000	94,000	266,000	26,000
土方運送量 (鬆方=實方×1.3)	—	—	—	345,800	33,800

- 本次變更全區開挖面積約為27,068m²。
- 棄土方量為358,262 m³(鬆方)，回填土(購土方)為55,322 m³(實方)

本次變更

區域	挖方 (m ³)	棄土方 (m ³)	購土方 (m ³)
全區降挖	111,780	111,780	—
停車場區	40,115	40,115	—
美術館區	102,365	102,365	—
景觀區回填土	—	—	55,322
開挖坡度	21,326	21,326	—
總計(實方)	275,586	275,586	—
土方運送量 (鬆方=實方×1.3)	—	358,262	—

A7-12

24

土石方處理規劃

本次變更

土方開挖剖面示意圖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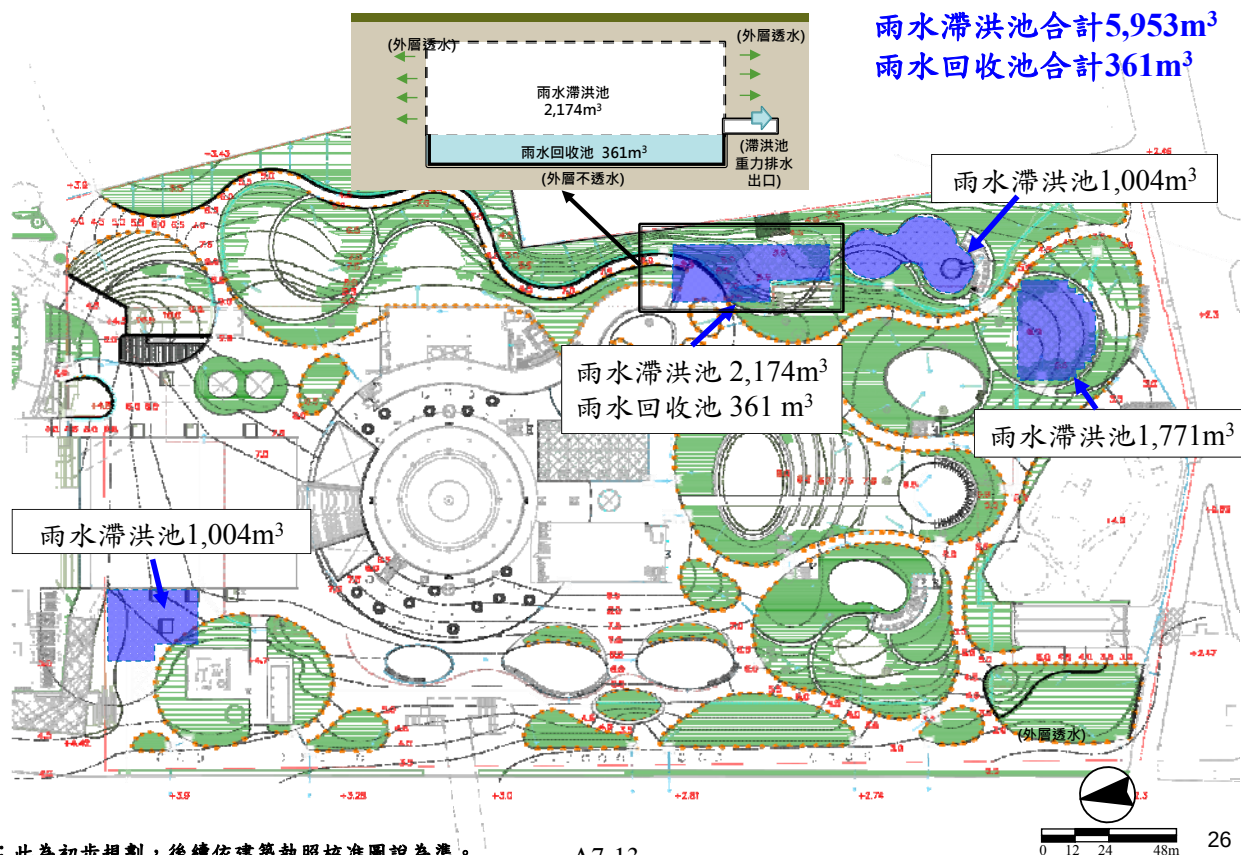
- 全區降挖範圍
- 美術館區開挖範圍
- 停車場區開挖範圍

25

基地保水計畫

本次變更

雨水滯洪池合計5,953m³
雨水回收池合計361m³



註：此為初步規劃，後續依建築執照核准圖說為準。

A7-13

26



27

書面審查意見

開發行為 規劃相關

交通影響 相關意見

賸餘土方 相關意見

環境保護 對策相關

再生能源 相關意見

- ▶ 本次變更基地面積增加，但集雨面積減少，使可回收水量降低，請說明因應對策。
- ▶ 請問植物存活率為多少？
- ▶ 本次變更喬木數量由800株增為1,148株，但喬木綠覆面積由20,000m²增為41,328m²，請說明計算依據。
- ▶ 景觀影響差異分析內容是否應該補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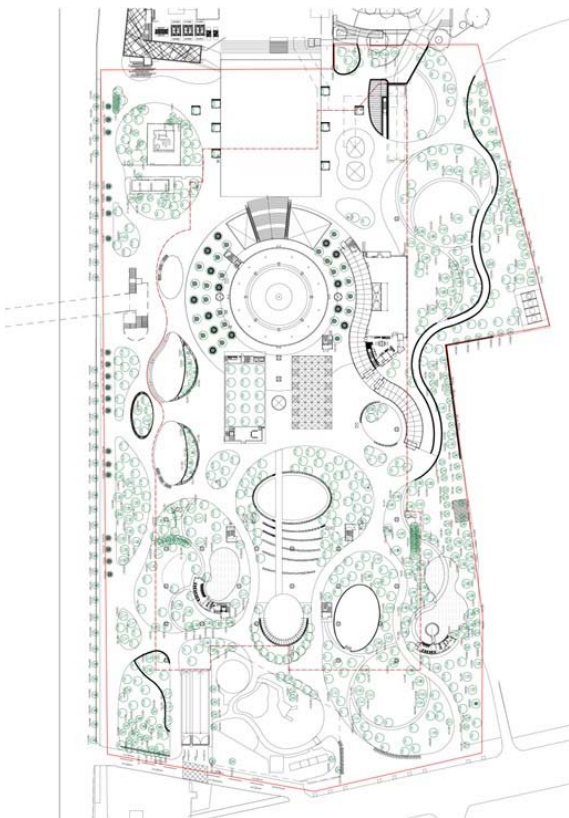
自來水替代率

- 本案設置約361 m³之雨水回收池及5,953m³之雨水滯洪池。
- 本次變更計畫於地面透水層進行雨水收集，面積約21,600 m²
(集雨面積原核准為20,000 m²，原提送報告書內容為18,144.7 m²)
- 可回收水量(Wr)： $6.59 \div 1,000 \times 21,600 = 142.3$ CMD
(原核准為131.8 CMD，原提送報告書內容為119.6 CMD)
- 自來水替代率
 - 1) 平均日用水量：350 CMD(維持不變)
 - 2) 本案雨水回收使用用途：景觀澆灌、廁所沖廁使用
 - 3) 雨水利用設計量
 - ① 景觀澆灌用水：54 CMD
 - ② 廁所沖廁使用：40CMD(維持不變)
 - ③ 合計：54 + 40 = 94 CMD
 - 4) 自來水替代率：
 $R_c = 94 \div 350 \times 100\% = 26.8\%$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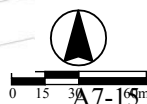
綠覆率、綠覆面積說明

本次變更



- 1.基地面積=101,287m²
(本案+現有臺北市立美術館區域合計)
- 2.法定建蔽率=12.45%
- 3.實設建蔽率=11.64%
- 4.實設建築面積=6,003.85 m²
- 5.法定空地面積=88,676.77m²
- 6.法定綠覆率=70%
- 7.法定綠覆面積=62,073.73m²
- 8.喬木綠覆面積=1,157(株)×25=28,925 m²
- 9.灌木、地被綠覆面積=38,872.73m²
- 10.屋頂綠覆面積=1,609.2 m²
- 11.合計實設綠覆面積=69,406.93 m²
- 12.實設綠覆率=78.3%

- 本案移植之樹木以100%存活率為目標，若未存活以1：1的方式進行補植。



30

景觀美質

景觀控制點1



※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景觀美質評估技術規範(草案)」分析。
因本次規劃建築物高度為11.5M，平視角度均會被既有行道樹遮蔽。



施工階段之影響(A-B)							
整體自然環境	0	0	0	0	0	0	0
整體人為環境	0	0	0	0	1	0	1
施工階段景觀美質影響等級						輕微影響(負面)	
營運階段之影響(A-C)							
整體自然環境	0	0	0	0	0	0	0
整體人為環境	0	0	0	0	-1	0	-1
營運階段景觀美質影響等級						輕微影響(正面)	

31

景觀美質

景觀控制點1



俯視視角

景觀美質

景觀控制點2

※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景觀美質評估技術規範(草案)」分析。
因本次規劃建築物高度為11.5M，平視角度均會被既有行道樹遮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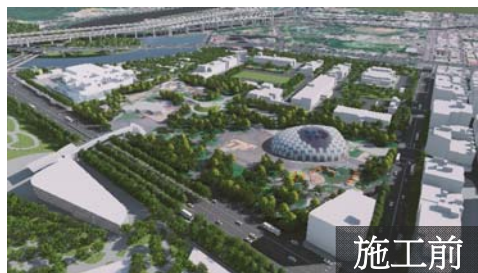


施工階段之影響(A-B)							
整體自然環境	0	0	0	0	0	0	0
整體人為環境	0	0	0	0	1	0	1
施工階段景觀美質影響等級						輕微影響(負面)	
營運階段之影響(A-C)							
整體自然環境	0	0	0	0	0	0	0
整體人為環境	0	0	0	0	-1	0	-1
營運階段景觀美質影響等級						輕微影響(正面)	

33

景觀美質

景觀控制點2



俯視視角

景觀美質

景觀控制點3

※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景觀美質評估技術規範(草案)」分析。
因本次規劃建築物高度為11.5M，平視角度均會被既有行道樹遮蔽。



施工階段之影響(A-B)							
整體自然環境	0	0	0	0	0	0	0
整體人為環境	0	0	0	0	1	0	1
施工階段景觀美質影響等級						輕微影響(負面)	
營運階段之影響(A-C)							
整體自然環境	0	0	0	0	0	0	0
整體人為環境	0	0	0	0	-1	0	-1
營運階段景觀美質影響等級						輕微影響(正面)	

35

景觀美質

景觀控制點3



俯視視角

書面審查意見

開發行為 規劃相關

交通影響 相關意見

賸餘土方 相關意見

環境保護 對策相關

再生能源 相關意見

- ▶ 請說明自行車停車格與自行車道之關係。
- ▶ 關於營運期間基地開發衍生之交通量（P.6-8）應補充說明未來新增公眾使用停車位在開放後預計增加之停車民眾（非屬參觀民眾）衍生的旅次估算。
- ▶ 本案為公共建築，建議可考量增加共享運具的可能性，如：基地於一樓平面設置的自行車位可增設共享自行車，或地下停車場的共享汽車車位。
- ▶ 本基地汽車停車需求165席，實設422席汽車停車位，增加之257席汽車停車位，將採對外開放，請依據假日費率水準對外開放，避免引入過多車量，影響參觀遊客使用停車空間。
- ▶ 本基地機、汽車停車收費建議應採計時收費，達到公平付費、提升周轉率，增加服務停車數。
- ▶ 停車出口之一緊鄰中山北路-民族東路口，該處出口將匯入中山北路，距離路口太近，易生事故，建議取消此出口。
- ▶ 相關圖面標示補充。

37

交通影響

- 本案已將扣除基地衍生自需性衍生停車需求後，剩餘停車位提供不特定民眾使用之衍生交通量納入評估，各路段及路口服務水準均可維持與現況相同。

基地開發後尖峰小時衍生車旅次彙整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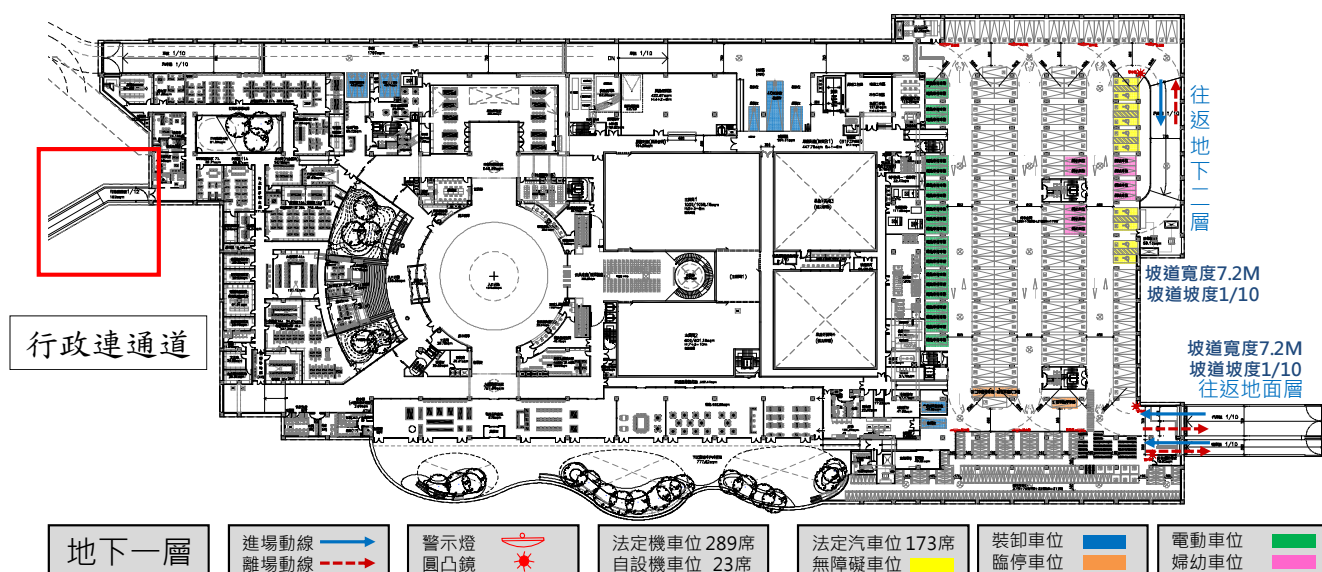
項目	平日						假日					
	晨峰小時			昏峰小時			晨峰小時			昏峰小時		
	進入	離開	小計	進入	離開	小計	進入	離開	小計	進入	離開	小計
參觀民眾	122	0	122	0	122	122	207	0	207	207	207	414
員工	61	0	61	0	61	61	61	0	61	0	61	61
貨運	24	24	48	24	24	48	24	24	48	24	24	48
公眾車位	14	107	121	94	27	121	14	107	121	94	27	121
合計	221	131	352	118	234	352	306	131	437	325	319	644

- 考量基地周邊已有19處YouBike站，共計376席YouBike，民眾使用共享自行車已相當便捷，因此基地規劃之自行車停車格，將全數提供不特定民眾停放自行車使用。
- 本案自行車停車格位位於臨民族東路側，鄰近民族東路自行車道，以利騎乘自行車民眾使用。
- 本案將於基地內規劃共享汽車停放車位，提供多元運輸服務，滿足民眾使用需求。
- 本案機、汽車停車收費費率將以假日費率水準並採計時收費。

38

地下一層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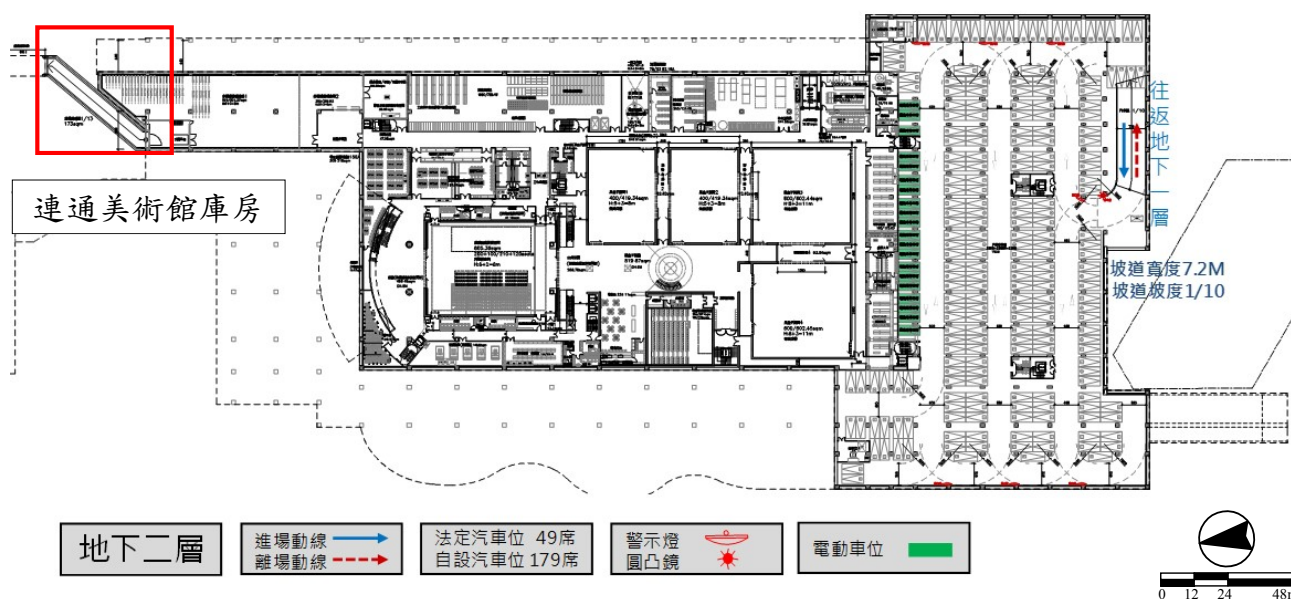
本次變更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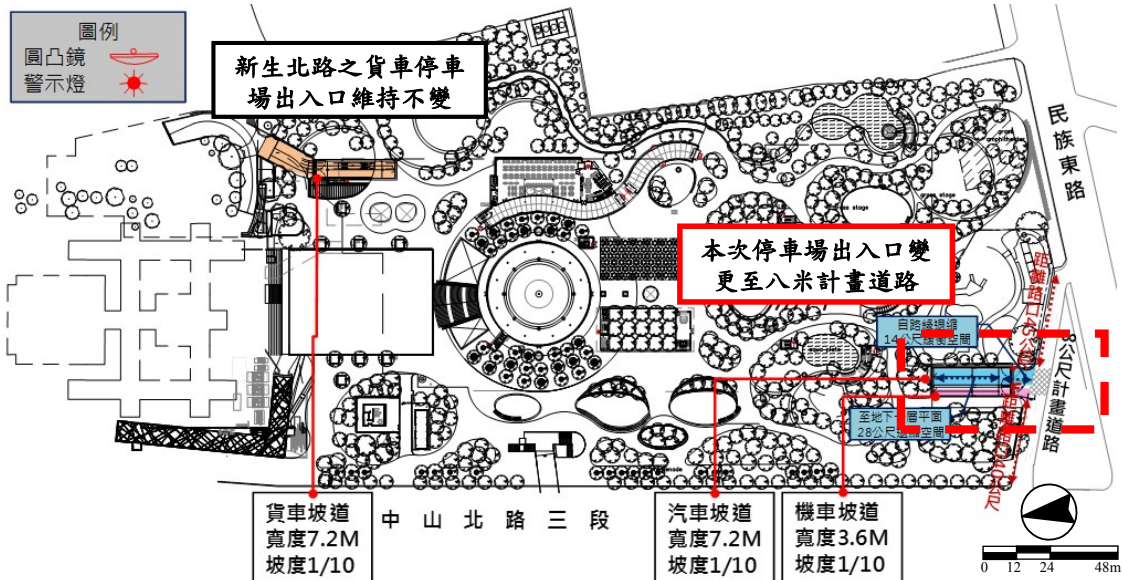
地下二層配置

本次變更



停車場出入口說明

- 1.本案停車場出入口位於基地南側8公尺計畫道路，距離8公尺計畫道路/中山北路三段路口約有40公尺之緩衝距離。
- 2.經現場調查，其中民族西路禁止左轉中山北路三段北向車道(公車除外)，民族東路右轉中山北路三段北向車道交通較低，由民族西路及民族東路轉入中山北路北向車道之交通量僅約每分鐘1-4PCU，可知穿越民族東路/中山北路三段路口前往中山北路三段北向車道車輛以直行為主。
- 3.未來將於路口規劃圓凸鏡、警示牌面等安全設施，藉以增加車輛通行安全。



41

停車場入口規劃於中山北路側問題—故本次變更取消該出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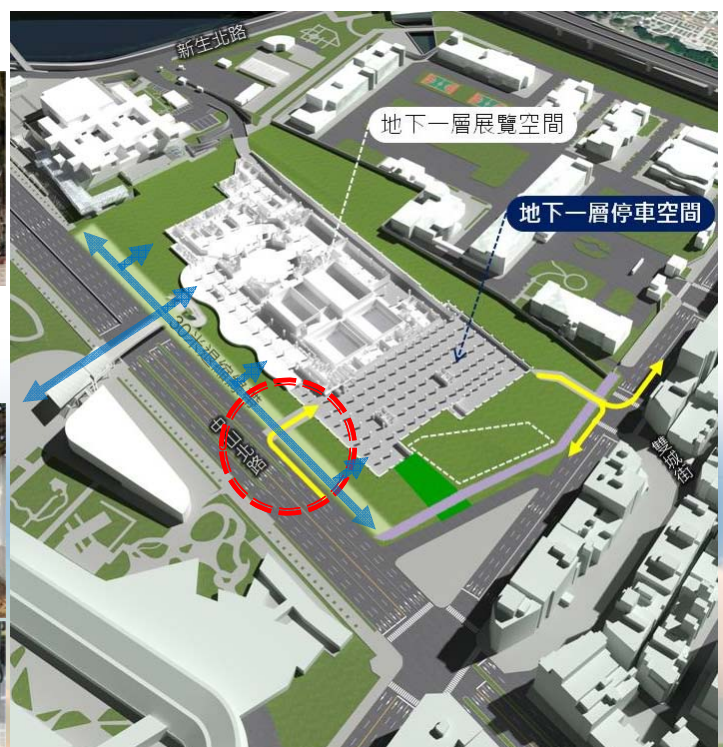
進場排隊車輛影響後方車輛通行順暢與安全

- 進場排隊車輛占據外車道空間，迫使後方車輛變換車道，降低車輛通行順暢度與安全性。



進場車輛嚴重影響行人及自行車通行

- 路側為園區重要行人/自行車通行與活動空間，進場車輛將與行人/自行車通行產生衝突。



行人、自行車動線
基地汽、機車動線

42

停車場出口規劃於民族東路側問題—故本次變更取消該出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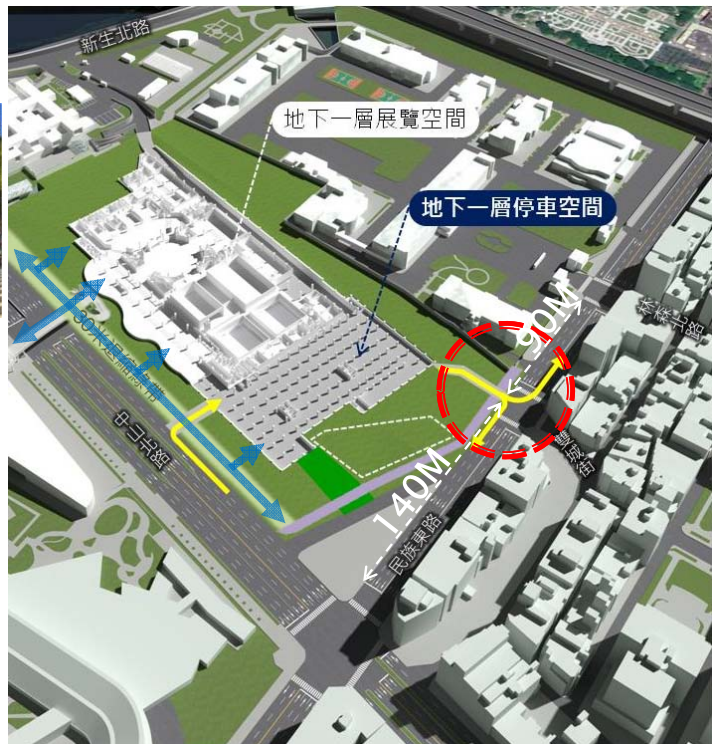
離場車輛易受道路停等紅燈車輛阻擋

- 沿線號誌化路口密集，距離東側路口140M/西側路口90M，停等紅燈車輛常排隊至停車場出口，阻擋基地車輛離場。



離場車輛易受路口號誌與行人干擾

- 路口號誌週期200秒僅35秒提供車輛離場，同時行人將穿越民族東路，離場車輛因號誌與行人干擾，每週期僅能通過7-8輛車(每小時約144輛車)，交通通行狀況壅塞。



行人、自行車動線
基地汽、機車動線

43

停車場出入口規劃於8公尺計畫道路優點

進離場車輛對道路通行車輛與行人影響較小

- 次要道路通過交通量低(尖峰小時263PCU，以機車為主)，進離場車輛對道路通行車輛影響較小，行人可由基地內替代動線通行，分隔人車動線，避免衝突。



行人、自行車動線
基地汽、機車動線

A7-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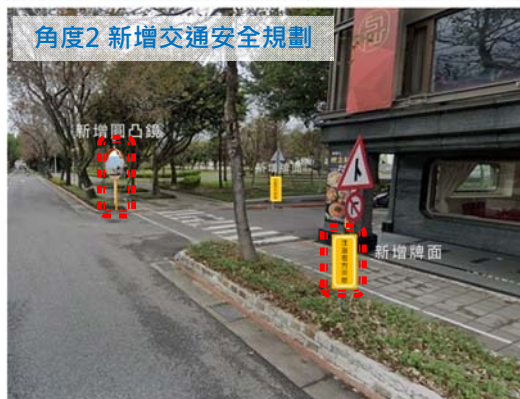
44

中山北路/8公尺計畫道路路口交通改善措施

路口交通改善措施

●新增圓凸鏡

●新增牌面



45

書面審查意見

開發行為
規劃相關

交通影響
相關意見

賸餘土方
相關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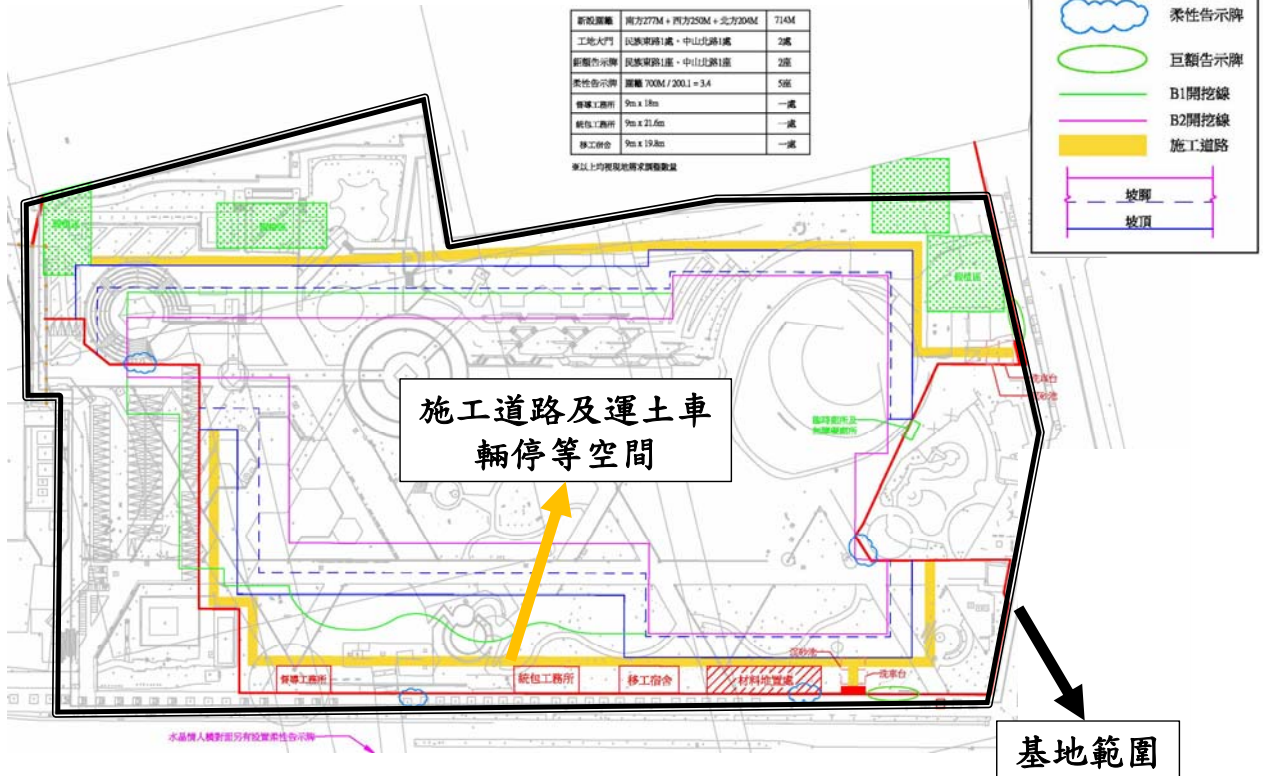
環境保護
對策相關

再生能源
相關意見

- ▶ 本計畫土方採即挖即填之方式，請說明運土車之等停空間之規劃。
- ▶ 運土車請避開尖峰時段，請增加12:00~13:00小學生放學時段。
- ▶ 請問土方運送路線是否有經過學校、醫院等設施？

運土車之等停空間

- ▶ 本案運土車規劃於基地內之施工道路進行停等。



47

運土車路線

- ▶ 本案棄土去處主要選擇為「臺北商港物流倉儲區填海造地計畫」，主要規劃四條主要路線(新增三條路線，另一條為原環評核准路線)並無經過學校、醫院等設施，另規劃預備路線，其路線行經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 ▶ 本案承諾運土車搬運棄土時間將避開交通尖峰07:00~09:00、12:00~13:00及17:00~19:00。



路線一：無行經學校及醫院
 工地-民族東路-民族西路-環河快速道路-忠孝橋-中山橋-台64-商港路-臨港大道-臺北港

運土車路線



路線二：無行經學校及醫院

工地-中山北路-新生北路-民族東路-民族西路-承德路-大度路-關渡橋-龍米路-台64-商港路-臨港大道-臺北港



路線三：無行經學校及醫院

工地-中山北路三段-中山橋-中山北路五段-劍潭路-承德路-大度路-關渡橋-龍米路-台64-商港路-臨港大道-臺北港

49

運土車路線



路線四：原環評路線(未變更)

無行經學校及醫院

工地-中山北路-新生北路-濱江街-國道1-新五路-台64-臺北港



路線五(預備)：經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工地-民族東路-民族西路-重慶北路-國道1-五股交流道-新五路二段-中興路-台64-商港路-臨港大道-臺北港

A7-25

50

書面審查意見

開發行為
規劃相關

交通影響
相關意見

賸餘土方
相關意見

環境保護
對策相關

再生能源
相關意見

- ▶ 除了施工進出車輛之外，建議施工機具亦能取得自主管理標章，以減低施工期間空氣污染排放。
- ▶ 請開發單位明確承諾本案施工期間使用之施工機具皆全數取得自主管理標章，且運輸之柴油車亦應全數取得有效期限之優級（或同等級）自主管理標章。
- ▶ 本案施工機具採用柴油者應加裝濾煙器或取得施工機具自主管理標章。
- ▶ 開發單位應於施工階段於本市轄內工地「出入口」，設置空氣污染物、營建工程噪音即時連續監測設施及顯示看板，另請補充監測期間空氣品質及噪音超標預警及因應機制說明。
- ▶ 本案未見施工期間空氣污染排放抵換措施、請補充說明。

51

環境保護對策之檢討及修正

- 原環說之相關環境保護對策仍適用，本次變更已配合111年4月26日修正之「臺北市推動宜居永續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修正相關環境保護對策。
- 配合本次意見，本案修正及補充環境保護對策如下：
 - 本案施工期間要求承包商注重並加強機具與車輛本身之維護保養，並承諾本案施工期間使用之施工機具皆全數取得自主管理標章，且柴油車亦應全數取得有效期限之優級（或同等級）自主管理標章。
 - 施工機具採用柴油發電引擎及動力機具者，將加裝濾煙器。
 - 本案施工期間將設置PM_{2.5}微型感測器、營建工程噪音即時連續監測設施，並於工地出入口或周界設置顯示看板，相關監測設施將設置預警系統，若相關測值接近標準值時，系統會傳訊息告知營造單位，並針對異常的項目進行改善。
 - 本案預計提供725輛(每輛新臺幣1,000元)之收購價金作為汰換老舊機車為電動車之收購價金，作為溫室氣體抵換措施。



A7-26

52

施工期間細懸浮微粒(PM_{2.5})排放增量及抵換措施

■ 街道洗掃：

- 施工期間PM_{2.5}總排放量推估約2,454公斤。
- 預計以清潔道路抵換，PM_{2.5}每公里抵換0.607公斤，施工期間晴天每天洗掃。
- 經計算清潔道路長度PM_{2.5}晴天每日洗掃總長度需為4公里。
- 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街道揚塵洗掃作業執行手冊」，本案施工期間晴天每日執行中山北路三段2慢車道550公尺(民族東路至臺北市立美術館)、新生北路三段2車道750公尺(臺北市立美術館至民族東路)及民族東路3車道500公尺(新生北路三段至中山北路三段)之洗掃，清潔總長度共為(0.550公里×2)+(0.750公里×2)+(0.500公里×3)=4.1公里。



53

書面審查意見

開發行為
規劃相關

交通影響
相關意見

賸餘土方
相關意見

環境保護
對策相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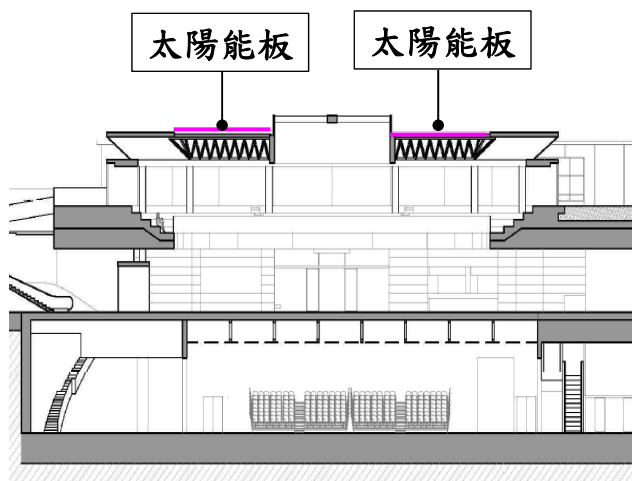
再生能源
相關意見

- ▶ 原環說書，預估設置120kw發電系統，本次變更為75kw，請再評估維持原環評可行性。
- ▶ 查本案契約容量為1,500kW，雖非「一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所稱義務用戶，亦有滿足「臺北市推動宜居永續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之5%再生能源發電設備，惟依「臺北市淨零排放管理自治條例」（草案）規定，本案址用電規模已逾契約容量800 kW 以上，本案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僅設置78.4kW，開發單位應提出設置或補足契約容量10%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或憑證(1,500kW×10%=150kW)規劃方案以符合環境永續。

再生能源之規劃

本次變更

- ▶ 本案入口大廳可設置太陽能光電版的屋頂面積約為587m²，因屋頂係採圓形設計，且其他範圍有設置光罩、植栽及造型金屬板，故對於設置太陽能光電板有空間上的限制。
- ▶ 本次變更依「臺北市推動宜居永續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檢討，**本案契約容量為1,500kW**，應設置總契約容量5%義務契約容量=1,500×5%=75kW之發電量。
- ▶ 本案規劃於屋頂配置太陽能板及變流器共224片，**總發電量約為78.4kW (224×350kW)**，可符合規範。



55

簡報結束，敬請指教

